

证券代码：002952

证券简称：亚世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0-060

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；
- 2、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20 年 10 月 23 日在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；
- 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（含独立董事 3 人），亲自出席董事 7 人；
- 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JIA JITAO 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；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- 1、会议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7）及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。

- 2、会议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同意授权董事长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，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9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0 年 10 月 26 日